

臺中市政府 函

地址：407610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
99號

承辦人：蔡宛錚

電話：(04)23298820+107

電子信箱：yoyominimi0821@taichung.
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社會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8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消管字第114026988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87320000A_1140269885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內政部「114年國家防災日－全民地震避難演練暨防
災宣導活動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轉知所屬、轄管公民營事
業、學校、團體、公司企業、防災士及民眾踴躍參與宣導
活動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內政部114年9月1日內授消字第1141604300號函辦
理。
- 二、請本府各機關及區公所依旨揭計畫轉知所屬單位、場館推
動「防災宣導系列活動」，提高宣導能見度及密集度，以
強化地震防災安全宣導成效。
- 三、請於官方網頁加入活動連結，並發揮創意協助運用大眾傳
播媒體、社群媒體等多元管道宣導。
- 四、請鼓勵所屬同仁偕同家人一起參與本活動，以強化防災意
識，落實防災準備。
- 五、本活動將列為「內政部消防署115年度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
府災害防救業務訪評項目」重點之一，創新宣導作為將重

社會救助科 收文:114/09/08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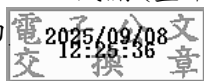
121140133339 有附件



點加分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一級機關(臺中市政府消防局除外)、臺中市各區公所

副本：本府消防局



裝

訂



線